

湖南省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现状调研报告

何超¹ 邱化蛟

(湖南省农业厅科技教育处,湖南省长沙市教育街 66 号,410005)

摘要: 本文通过对湖南省植物新品种保护现状调查问卷的分析,深入探讨了影响品种权申请的因素、授权品种的开发推广等问题,并就如何加强品种权保护工作提出了建议。

关键词: 品种权; 保护; 调查

Study on Plant Variety Protection in Hunan province

Abstract: After analyzing the questionnaire of the present situation on Plant Variety Protection(PVP) in Hunan province, we probed deeply into the influencing factors of plant variety right application and popularization of authorized plant varieties. We also gave some advice on how to promote PVP in China.

Key Words: Plant variety right; Protection; Investigation

为全面了解我省品种权申请、授权品种应用情况、以及开发推广过程遇到的问题等情况,促进我省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的健康发展,湖南省农业厅开展了此次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现状调研活动。

一、 调研方法

此次调研活动采取调查问卷的形式,分为植物新品种权申请情况调查表(A表)和授权品种情况调查表(B表)两个表格。

调查截止时间为2009年2月,此时我省共获得19个品种权人41个品种培育人85个农业植物新品种权。共发出41份A表和85份B表,回收有效问卷A表32份、B表78份。

二、 调查结果分析

(一)、 品种权人情况

从表1可以看出,我省科研单位是最主要的品种权人,科研单位的数量及获得的授权品种数量均占到了各自总数的一半以上,分别为57.9%和58.8%;其次为企业,数量占到了其总数的四分之一强,获得的授权品种接近其总数的三分之一。其中湖南杂交水稻研究中心为第一品种权人的授权品种有30个,湖南隆平种业为第一品种权人的授权品种有18个,两者合计的授权品种占全省总数的56.5%。

¹ 作者简介:何超,男,30岁,中国农业大学植物学专业硕士,现从事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

表 1 品种权人及授权品种情况

品种权人	数 量(个)	占品种权人 的百分比(%)	品种权数量(个) (按第一品种权人统计)	占总品种权 数量的比例(%)
科研单	11	57.9	50	58.8
企业	5	26.3	27	31.7
高校	2	10.5	6	7.1
个人	1	5.3	2	2.4
合计	19	100	85	100

根据调查数据,目前授权品种仅约占被调研品种培育人审定品种总数的 38.8%,比例偏低;同时,对植物新品种一般采用品种权的保护方式,仅有少部分同时采用了其他保护方式,如品种“R899”使用了专利保护,品种“E538”使用了商标保护等。

(二)、品种权申请情况调查分析

1、影响品种权申请的因素

表 2 影响品种权申请的因素

因素	数 量	百分比(%) (总数 32 份)
申请到授权时间间隔太长	28	87.5
维权比较困难	21	65.6
申请手续太麻烦	14	43.8
申请费用高	12	37.5
怕申请过程中品种材料丢失	10	31.3
不能做评职、考核的依据	8	25
单位没有鼓励措施或机制	8	25
品种不便于保护(如是常规品种)	7	21.9
不能确定是否能通过品种审定	5	15.6
从授权品种获得的收益或提成太低	5	15.6
新品种保护的太窄	4	12.5
市场推广应用前景不好预测	4	12.5
新品种推广开发比较困难	3	9.4

问卷设计影响品种权申请的因素 13 项,可多选,排名如表 2 所示。影响品种权申请的前 5 位因素分别是:申请到授权时间间隔太长、维权比较困难、申请手续太麻烦、申请费用高、怕申请过程中品种材料丢失,其中 4 项是针对品种权审批程序的;维权困难已经成了影响品

种权申请的极其重要的因素。另外，缺乏激励措施也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申请积极性。

2、申请品种权的时间

表3 申请品种权的时间

申请 时间	品比 前	品比 试验	区域 试验	生产 试验	品种审 定后
个数	5	3	11	7	32
百分 比	8.6	5.2	18.9	12.1	55.2

78份有效的B表中，填写了申请时间的有58份。其中约有14%的新品种在进入品种审定程序前申请保护，如岳4A；31%的新品种在审定期间（区域试验和生产试验阶段）申请保护，如州恢217；55.2%的新品种在品种审定后再申请保护，如R899（表3）。结合上述对影响申请因素的分析以及授权品种比例较低的情况，可知品种培育人对新品种保护的认识还有待于进一步深化，知识产权意识亟待提高。

（三）、授权品种推广应用情况分析

1、总体推广情况

根据对69个授权品种的不完全统计，截至目前，其推广总面积已达3.6亿亩，产生经济效益90.6亿元，品种权人获得的转让和许可费达2018万元以上。

新品种的推广开发方式可分为自主开发、许可、转让、自主开发+许可等4种类型（表4）。

表4 授权品种的推广开发方式

开发 方式	自主开 发	转让	许可	自主开发+ 许可
数量	30	22	10（独占许可7个， 排他许可1个，普通许可 2个）	7
百分 比(%)	43.5	31.9	14.5	10.1

其中自主开发和转让开发方式占到授权品种总数的75%，是最主要的开发方式。从品种权人情况看，科研单位限于自身条件等原因，偏向于选择转让或许可开发等方式；如获得品种权最多的湖南杂交水稻研究中心，其70%的授权品种转让给隆平种业进行开发；其他科研单位获得的授权品种有40%左右自主开发，60%左右通过转让或许可等方式开发。企业对自己的授权品种一般是自主开发，其中隆平种业获得的授权品种67%是自主开发，还有33%是通过转让或许可的方式进行推广。

许可和转让费的支付主要分为每年支付和一次性支付两种方式。

表 5 各种开发方式中前三名授权品种的情况

开发方式	授权品种	推广	经济	开发方式	授权品种	转让	推广	经济	
		面积 (万亩)	效益 (亿元)			/许可费 (万元)	面积 (万亩)	效益 (亿元)	
自主开发	培矮 64S	1000	30	转 让	H28	50	300	1.5	
	常恢 117	180	18		优 9113				
	R89	1616	4.81		早籼 恢 T0463	200	2000	10	
	9				先恢 207	-	5000	5	
许可	岳 4A	1800	0.2	自主开发+许可	H28	100	500	2.5	
	ZR0	1500	5.95		A 陆	20(/	1000	4	
	岳恢 2	1500	0.18		18S	年)			
	9113				Y58	300	850	0.25	
				S					

在我省各授权品种中，培矮 64S 是推广面积最大、获得经济效益最高的新品种，它属于光温敏核不育系，品种权人是湖南省杂交水稻研究中心，2000 年 5 月获得新品种权，采取自主开发的方式进行推广应用。此外，常德市农科所的常恢 117 于 2003 年 9 月获得新品种权，属于强优恢复系。从表 5 可以看出，自主开发和转让两种方式的授权品种所推广的面积和产生的经济效益相对比较高。

2、 授权前后销售价格变化情况

有七成多的新品种在授权后其销售价格上涨，27.7%的持平（表 6）。在价格升高的授权品种中，高 10%的有 9 个，高 15%的为 6 个，高 20%的为 15 个，高 30%的为 4 个；加权平均提价 18%。如授权品种“898A”属于籼型水稻优质不育系，品种权人为湖南金健种业公司，获得授权后销售价格提高了 30%。

表 6 授权前后销售价格变化情况

变动水平	升高	持平	降低
数量	34	13	0
百分比(%)	72.3	27.7	0

3、 授权前后销售数量的变化

销售数量方面有效问卷 42 份（表 7）。授权后，超过七成的品种销售量增加，28.6%没有变化。

表7 授权前后销售数量的变化

变动水平	增加	无影响	降低
个数	30	12	0
百分比(%)	71.4	28.6	0

4、品种培育人所得

从以上分析可知，大部分授权品种经济效益明显，但仅有 18 个授权品种的培育人在经济收入或提成方面填写了数据，占总数的 23.1%；其中培育人所得 100 万元以上的有 3 个，10—99 万元的有 11 个，10 万元以下的有 4 个。

品种培育人所得的方式有以下几种，一是按每销售一公斤种子提成多少计算；二是按纯利进行提成，最高为 8%；三是按销售收入进行提成，如 3%、6%；四是按转让或许可费用提成，最高为 30%。如岳恢 9113 获得经济效益达 1500 万元，培育人提成 10% 共计 150 万元。

5、授权品种市场应用前景

表8 授权品种市场应用前景

应用前景	很好	一般	不好	难说
个数	42	16	0	0
百分比	72.4	27.6	0	0

(按总数 58 计算)

在市场应用前景方面，超过七成的授权品种应用前景被认为很好，可见品种权人对自己的授权品种持有信心（表 8），这也是鼓励他们申请新品种保护的重要原因。

6、推广开发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共设计四个选项，可多选，有效数据为 32 份。资金不足和维权困难是在开发过程中遇到的最主要两个问题（表 9）。超过半数的品种培育人认为开发推广过程中存在资金不足的问题，无能力自主开发，填写该项的主要是科研单位的品种培育人，占总数（17 个）的 88%。还有 43.8% 的品种培育人认为侵权较多、维权比较困难，14 份问卷中有 11 个科研单位的培育人填写了此项。这也与我省品种权人主要是科研单位有一定的关系。

表9 授权品种在推广开发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排名	第一位	第二位	第三位	第四位
问题	开发推广资金不足	侵权较多，维权比较困难	不了解相关法律，不知如何维权	缺乏开发手段和渠道
数量	17	14	4	2
百分比	53.1	43.8	12.5	6.3

(%)

从品种权被侵权方面（有效问卷 60 份），共有 63.4% 的授权品种受到过不同程度的侵权；

其中被严重侵权的授权品种占 16.7%(表 10), 如 ZR02、先恢 207、Y 优 1 号、培矮 64s 等, 均属于推广面积较大、应用较为广泛的新品种。

表 10 授权品种被侵权情况

侵权情况	严重	一般	较少	无
数量	10	16	12	22
百分比 (按总数 60 计算)	16.7	26.7	20	36.6

三、加强新品种保护工作的建议

(一)、加强宣传培训力度

从调研分析情况看, 如在影响品种权申请的因素、申请意识等方面, 可以看出品种培育人及相关单位对植物新品种保护的认识还有待于进一步深化。要不断加强宣传培训的力度, 提高全社会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尤其是品种权人运用和保护知识产权的能力。

(二)、加强品种权执法工作

从数据看, 在影响品种权申请的主要因素中, 品种权维权困难占到了 65.6%; 在授权品种推广开发过程中, 认为“侵权较多, 维权比较困难”占到了 43.8%; 共有 63.4%的授权品种受到过侵权。因此, 要不断加强品种权的行政执法、司法以及两者的有效衔接; 尤其是在行政执法方面, 要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体系及机制建设, 促进综合执法, 不断提高执法效率, 切实保护品种权人的合法权益。

(三)、优化品种权申请及授权程序

品种权的审批环节被认为是培育人认为是影响品种权申请的最主要因素, 一方面, 品种培育人要提高保护意识及能力, 另一方面, 国家也应积极借鉴国际先进经验, 不断优化审批环节, 加强信息平台、测试指南、测试中心等建设, 促进品种审定和品种保护的信息共享, 提高审批效率。

(四)、完善激励机制建设

目前对新品种保护的激励机制还不很健全。农业植物新品种具有很大的社会效益, 国家应加强激励机制建设, 如对品种权申请费用的补贴、优秀授权品种的奖励、灵活融资机制等; 鼓励发展行业协会等中介组织, 完善品种权交易机制, 促进授权品种从科研单位向企业的转移应用。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 种业企业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较高, 并且授权品种的开发也主要是依靠企业的力量。要扶持和鼓励那些综合实力较强的国内种子企业, 增强他们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保证我国种业的健康发展。

参考文献:

1. 农业部植物新品种保护办公室,农业部科技教育司.农业知识产权论丛 2007.北京,中国农业出版社,2008.
2. 黄武,林祥明.植物新品种保护对育种者研发行为影响的实证研究.中国农村经济,2007,4:69-74.